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CHINA HUAJUN GROUP LIMITED
中國華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

委任聯席行政總裁

中國華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邱明先生（「**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聯席行政總裁**」），而李剛先生已由本公司行政總裁調任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自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邱明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邱明先生，51歲，在國際投資、產業發展及跨境項目運營管理方面擁有多年經驗，為Bright Hills International Limited創始人及股東，長期從事國際投資服務、業務拓展及產業資源整合，並具有香港、中國內地及東南亞市場的業務經驗，曾參與多家跨國企業在亞洲及中國的產業項目投資服務與落地協調工作。邱先生分別於2019年及2025年取得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及新加坡管理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根據其僱傭條款，邱先生之聘任年期為兩年，自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邱先生有權收取年度薪酬600,000港元。其薪酬乃參考其職務及職責、現行市場情況及本集團的薪酬政策釐定，並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邱先生已確認：(i)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概無關係；(i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及(iv)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李剛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剛先生；非執行董事談燕子女士及陳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儀戈先生、沈蜀江女士及高翔博士組成。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